

监理通知单

工程名称：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31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编号：QCGF-ZHJL-A.0.7-0051

致：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电力建设第二工程有限公司（施工项目部）

抄送：滁州申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业主项目部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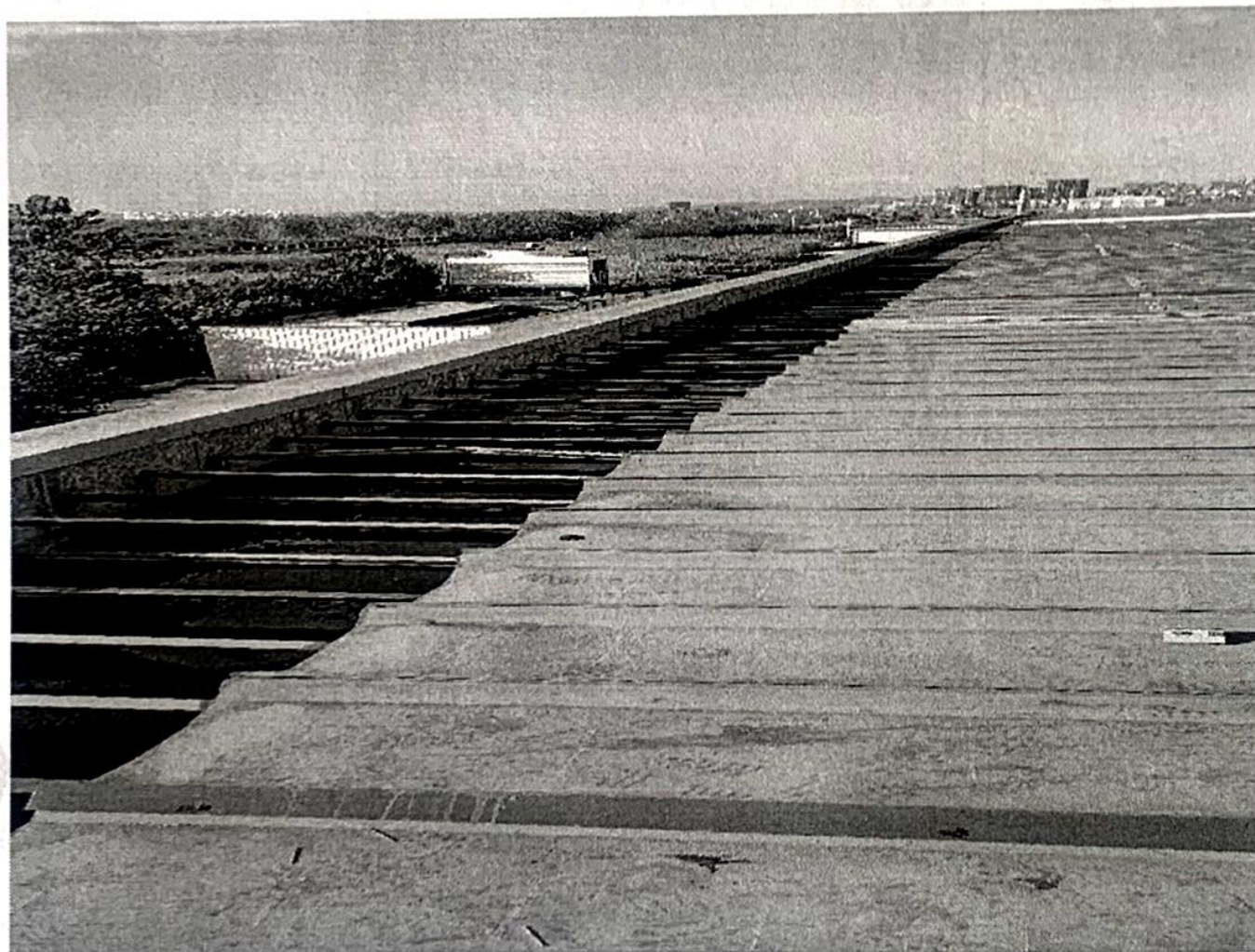
事由：关于欧波厂区桁架车间屋面现场安全问题事宜

内容：

2022年10月10日监理人员对施工现场进行了安全检查，发现欧波厂区桁架车间屋面现场女儿墙太低，现场又缺少临边防护措施和安全警示标志，存在严重安全隐患（后附图）。

针对以上安全问题，现要求你单位立即按规范要求整改，消除安全隐患，确保施工人员和施工的安全，整改完成后报项目监理机构复查。

以上问题，限三日内回复。



项目监理机构（章）：

总/专业监理工程师：

日

期：2022年10月10日

本表一式三份，由项目监理机构填写，抄送相关单位。